

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 推展性別平等業務

行政院主計總處綜合規劃處

壹、前言

1981 年被視為「婦女人權法典」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The 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 CEDAW）」正式生效，逐條詳列各項性別平等權利，且規範締約國應採取立法及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對婦女之歧視，並確保在教育、法律等各方面均享有平等權利；1995 年聯合國第 4 屆世界婦女會議通過「北京行動宣言」，正式以「性別主流化」為各國達成性別平等之策略，其具體實踐在於政府

所有計畫之擬定或法律之制定等，須具性別觀點，並在作成決策之前，就不同性別的可能影響進行分析，以促使政府之資源配置可確保不同性別均能平等獲取享有參與社會、公共事務及資源取得之機會，俾達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鑒於我國政府近年亦積極推動保障婦女權益與促進性別平等相關政策，本文將介紹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主計總處）性別平等業務之推動及其成果。

貳、行政院性別平等之推動

我國為提升性別人權標準

及落實性別平等，透過簽署加入 CEDAW 及通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等措施，將 CEDAW 國內法化，並依照 CEDAW 規範，每 4 年提出我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國家報告，邀請國外相關學者專家進行審查，另於法制面陸續完成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家庭暴力防治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性騷擾防治法等涉及性別平等議題之法令規制修正作業。

此外，為擘劃我國性別平等政策方向，行政院函頒「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作為我國性別平等政策指導方針，以推動

決策參與等方面之性別平等、提升女性經濟賦權等為政策目標，揭櫫性別平等專責機制、性別統計、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性別分析及性別意識培育為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並推動「行政院所屬各部會持續運用性別主流化策略及辦理性別平等推動計畫」及訂定「行政院所屬各部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編審及推動作業注意事項（以下簡稱性平作業注意事項）」，以為各機關執行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作業之依據。

參、主計總處性別平等業務之推動與成果

主計總處以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為藍本，依據前述性平作業注意事項規定，訂定性別平等推動計畫，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策略及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致力推動各項性別平等業務。茲以前述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分就近年主計總處推動性別平等之現況及成果簡要說明。

一、性別平等機制與專責單位

（一）設置主計總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行政院為推動所屬各部會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督導各部會成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主計總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自95年設置迄今，由副主計長擔任召集人定期召開會議，並延聘外部委員，依其專業提供諮詢與建議，及協助審議性別預算，以及追蹤管考決議事項與辦理情形。為持續充實性別統計議題之討論與多元性，會中並由相關業務單位將性平觀點與主管業務結合，提出重要

性別指標及性別統計等議題之業務報告（舉例如附表）。

（二）積極促進決策參與性別平等

為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積極促進公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主計總處除檢修「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增訂各機關採任務編組方式設置內部稽核單位者，其成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之規定外，並責由綜合規劃處擔任幕僚工作，協助各單位落實推動行政院所定各項性別平等政策。

二、性別統計與分析

（一）深化各面向性別統計調

附表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專題報告

報告議題
有關兩性赴海外工作情形之探討
2017年我國性別不平等指數（GII）編算結果
從農業普查看農家婦女角色之轉變
由工商普查資料觀察女性負責人企業經營概況
常住人口性別統計與分析
農家性別統計與分析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

專題

查與分析

藉由各機關報送主計總處核定或備查有關公務統計方案及公務統計報表程式增刪修訂，或報請審核統計調查實施計畫時，適時提醒以性別區分，及增加性別（含多元性別）與人口特徵交叉分類；於分行「各機關辦理統計調查一覽表」，建議各機關相關調查納入多元性別議題及相關統計分析，並督導各機關增加多元性別及男性相關統計；另於「行政院主計總處評核各一級主計機構業務績效考評標準表」增列主計單位與業務單位合作辦理性別統計分析及增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規範之不利處境者性別統計分析等評核項目，以促進多元化性別統計資料蒐集及深化性別統計資料分析。

此外，委託臺灣人口學會評估運用 109 年人口及住宅普查資料，試編多元家庭統計之可行性，及於人力資源調查與人力運用調查性別

專章增加「女性未參與勞動之原因」與「有配偶或同居女性就業率按子女年齡及人數分」統計分析並與國際比較，強化女性勞動參與及國際性別統計分析。

（二）強化地方性別統計分析及精進性別統計網頁

納列「性別統計」為地方政府年度應辦公務統計業務項目，每年研訂相關注意事項及檢核重點，持續強化性別統計之推動，並輔導各地方政府配合在地特色及施政需求，持續充實性別統計資料，及與業務機關或單位建立合作機制，深入探討性別相關議題，作為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之參用，並研撰思維導圖（Mind Map），引導性別統計資料之探索，完備分析面向。此外，持續輔導地方政府精進性別統計專區網頁，建置視覺化查詢平臺，以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表，展現性別統計資料，並整合地方政府推薦之優質性別統計分析，以供地方機關相互觀摩學習。

三、性別預算

（一）規範優先編列性別平等政策相關預算

主計總處於中央各機關、直轄市、縣（市）及國營事業預算編製相關規定中，明定各機關（構）預算編列過程應融入性別觀點，並關照性別平等重要政策及相關法令，且就具促進性別平等目標及效果之計畫，優先編列預算辦理，俾利各機關遵循，並協助業務權責主管機關，視社會需求及財政能力優先編列預算。

（二）納列性別預算編製情形為年度績效考評項目

於「行政院主計總處評核各一級主計機構業務績效考評標準表」中，將性別預算編製情形列為評核項目，以增加一級主計機構對編製性別預算之重視。

四、性別影響評估

性別影響評估係為促使政策制定者更能清楚掌握不同性別處境，並設定預期的結

果，使性別落差獲得改善，為確保各機關於擬訂及推動重要計畫及法律案時，從研擬、規劃、決策、執行、監督評估與事後檢討建議等各階段過程，都能納入性別觀點，「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及「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主管法案報院審查應注意事項」規定，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於審議前均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主計總處前於 105 年修正統計法時，即依前述規定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另為確保研擬及推動法律案、中長程個案計畫、命令或行政規則等，均能將性別觀點融入政策發展及執行過程，並於 112 年 10 月訂定「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方式」，俾利各單位清楚掌握性別影響評估之進程序，提高評估品質及行政效率，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講習，邀請性別平等專家宣講性別影響評估之觀念及作業方式，藉由案例討論與實作，引導同仁將性別平等觀點融入機關業務。

五、性別意識培力與推廣宣導

(一) 設置性別平等專區

主計總處一直以來本著歲計統計專業職能，協助行政院積極推展性別預算及性別統計兩項性別主流化工具，目前於官網「性別平等專區」持續充實及更新性別平等相關計畫及成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性別統計研討會情形及性別平等數位教材、CEDAW 訓練教材等性別平等相關資料，以為性別平等業務推動成果之呈現與各界執行之參考。

(二) 舉辦課程研討強化性別平等意識

每年舉辦之統計精進與推展研討會增設「性別統計」場次，提供中央及地方機關交流分享性別統計辦理經驗及成果，促進主計同仁與業務單位合作，增益性別統計與分析之面向及內容。另為提升主計人員性別平等相關知識、性別敏感度及性別統計分析與性別預算編審

知能，主計總處於每年開設之主計人員基礎、養成訓練班，以及各專業研習班等講習訓練課程，將性別平等列入授課內容，強化主計人員業務辦理融入性別平等觀點及協助機關推展運用性別相關資訊之能力。此外，以主計總處同仁及合作廠商等人員為對象，舉辦性別平等講座，將宣導對象擴及民間人士。

(三) 自製海報宣導性別平等

為強化對外性別平等宣傳，主計總處融合主管業務自製宣導海報，近年以「薪情不分性別」（下頁附圖）為主題，藉由時間之意象呈現，彰顯薪資不分性別、同工要同酬之理念訴求，並廣為張貼宣傳及登載於性別平等專區網頁。另以撰擬「主計總處推動性別平等之策略與成效」、「我國性別不平等指數（GII）之編算」及「公司治理之性別平等與永續發展」等專篇投稿主計月刊等方式，向全國主計人員及訂閱者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專題

肆、結語

主計總處為全國最高主計機關，職司全國歲計、會計、統計等業務，配合行政院政策積極推動性別平等各項業務，如於籌編預算中融入性別觀點及協助機關編列性別業務所需經費，於辦理農林漁牧業、工業及服務業、人口及住宅等三項普查，以及就業、薪資調查、人力運用調查等專案調查統計中建立我國以性別為基礎之國家統計分析資料，持續關注國際性別指標發展趨勢，強

化性別統計議題與分析，並輔導地方政府推動性別統計業務等。未來將廣續配合行政院性別平等業務之推動，強化辦理業務融入性別觀點，精進各項性別統計業務及分析等，並協助各機關資源有效配置，落實性別統計應用分析，提升統計支援決策功能，共同成就我國性別平等目標。

參考文獻

1.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2. 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性別平等專區。
3.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4. 連宏櫻、陳羿安（2021），主計總處推動性別平等之策略與成效，主計月刊，787期，82-87頁。❖

附圖 性別平等文宣「薪情不分性別」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